

版权所有  
未经授权  
不得使用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标准 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文件

Q/NESCJW02-2023

## 纪委会会议管理办法 (纪委议事规则)

2023-04-01 发布

2023-04-01 修订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发布

## 目次

### 前言

1 目的和范围

2 编制依据

3 术语和定义

4 职责

5 管理内容和办法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纪委会会议参加人员签到表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纪委会会议纪要

## 前言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为了发挥公司纪委对公司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领导作用，提高公司纪委会民主监督和科学决策的水平，实现纪委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特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对纪委会会议讨论、审议、决议的内容，会议管理、议事规则和会议纪律等进行了具体规定。

本标准由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提出并组织审查。

本标准由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纪检部起草并负责解释。

本标准起草人：孟维娜

本标准校核人：巩玺

本标准审核人：孙运涛

本标准批准人：刘建强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标准

## 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文件

### 纪委会议管理办法（纪委议事规则）

Q/NESCJW02-2023

- 1 -

#### 1 目的和范围

为了发挥公司纪委对公司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领导作用，提高公司纪委会民主监督和科学决策的水平，实现纪委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特制定本标准。

本管理办法适用于公司纪委会会议。

#### 2 编制依据

《中国共产党章程》

#### 3 术语及定义

3.1 纪委议事规则是指召开纪委会会议集体讨论审议有关事项时应遵循的规定与原则。

#### 4 职责

##### 4.1 纪委书记

纪委书记负责审定纪委会方案，确定纪委会会议题。

##### 4.2 专项工作责任人

- （1）负责研究事项的文件表达和格式使用等合规、严谨及周全性；
- （2）按照标准准备提交会议研究的文件、方案和材料。

##### 4.3 纪检部

纪检部是纪委会会议的秘书机构，负责会议的计划安排、发布会议通知、组织准备会议材料；纪检部主任或相关人员负责会议记录，编写会议文件。

#### 5 管理内容和方法

##### 5.1 纪委会会议议事原则

纪委会坚持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原则、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原则。

##### 5.2 纪委会会议议事范围

5.2.1 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上级纪委和公司党委有关文件、会议精神；贯彻执行公司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指示及重要精神；讨论决定落实相关文件、会议精神的实施意见。

5.2.2 研究审定纪委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重要文件。

5.2.3 研究公司反腐倡廉建设工作、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情况，分析研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廉洁从业教育、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党内监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工作。

5.2.4 讨论提交党委审议的纪委工作报告。

5.2.5 按规定权限，审议决定对公司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纪律案件的立案；组织案件检查和审理；按照有关规定决定或取消对公司党的组织和党员的纪律处分。

5.2.6 审议决定对公司基层党组织和党员控告、申诉的处理意见或复议、复查结论。

5.2.7 讨论和修改公司纪委有关规章制度。

5.2.8 研究决定向公司党委和上级纪委报告的有关重要事宜，研究决定公司党委提出的应由纪委会决定的事项；审议通过纪委的重要决议、决定。

5.2.9 其他需要由纪委会讨论决定的事项。

### 5.3 会议管理

#### 5.3.1 议题的确定

5.3.1.1 纪委会会议议题由纪委书记确定。

5.3.1.2 纪委会委员提议由纪委会讨论的议题和事项，应提前与纪委书记沟通，经纪委书记审定后，列入会议议题。

5.3.1.3 纪检部根据日常工作实际情况提出的议题和事项，经纪委书记审定后，列入会议议题。

#### 5.3.2 会议主持人

纪委会会议由纪委书记召集并主持。纪委书记不能参加会议时，可委托纪委会委员召集并主持。

#### 5.3.3 出席会议人员

5.3.3.1 纪委会出席会议人员为：全体纪委会委员，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纪委会委员应在会前向会议主持人请假。

5.3.3.2 会议应有超过半数以上的委员到会方可召开；讨论决定重大问题，如讨论违纪案件立案、对党组织和党员给予纪律处分、对党组织和党员申诉的处理意见或复议、复查结论等议题时，应有 2/3 以上委员到会方可举行。

#### 5.3.4 会议的召开

5.3.4.1 纪委会一般每年召开 1-2 次，如遇重要情况，可召开临时会议。

5.3.4.2 纪委会的召开时间和会议议题一般应提前 2 天通知各位与会委员，会议有关材料由纪检部准备，可提前印发给各位委员。

5.3.4.3 根据会议议题和事项，需要有关部门或人员列席纪委会的，列席会议人员由纪委书记确定。

5.3.4.4 纪委委员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出席会议，须向纪委书记请假并说明原因。

#### 5.4 议事规则

5.4.1 纪委会讨论决定事项应严格遵循民主集中制原则，既要充分发扬民主，认真讨论酝酿，集思广益，又要提高议事的效率和质量。

5.4.2 纪委委员在讨论研究问题时，要树立高度负责的精神，实事求是地发表意见。对重大问题讨论时，纪委委员必须明确发表自己的意见。

5.4.3 表决可根据讨论事项的不同内容，分别采用口头、举手、无记名投票方式。对党员的处分或对党员处分的取消事项，必须通过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5.4.4 事项表决时，应以赞成票超过应到会委员人数的 1/2 为通过。未到会委员的书面意见不计入票数。会议决定多个事项时，应逐项表决。若所讨论的问题涉及委员本人及其近亲属的，有关委员应当回避。

5.4.5 对意见分歧较大或者有重大问题不清楚的事项，应当暂缓表决，并将不同意见记录在案。经进一步调查研究、交换意见或向公司党委、上级纪委汇报请示后再行讨论、决定。

#### 5.5 决议发布与执行

5.5.1 纪委会讨论决定的事项，由纪检部负责实施。明确由相关部门完成的工作或处理的问题，由纪检部负责通知相关部门。

5.5.2 纪检部要及时了解和检查相关部门对纪委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向纪委书记报告。

5.5.3 纪委会决定的事项，需报请公司党委批准办理的，必须报经公司党委批准后再行办理。

5.5.4 纪委会应安排专人做好会议纪实工作，通过的决议、决定由纪检部以文件或会议纪要的形式在纪委书记签发后印发；并由纪检部及时送达全体纪委委员。

## 5.6 会议纪律

5.6.1 会议研究、审议的过程和决策人员发表的意见，任何人不得以个人名义传播；

5.6.2 会议研究、审议的内容和决策过程需要传达时，只传达集体决定，不准泄露讨论过程中与会者个人意见；

5.6.3 在贯彻会议决定时，被否决的个人意见，不准对外扩散，不得发表与会议决定相违背的言论；

5.6.4 会议研究、审议过程中涉及到与会人员自己或自己亲属的问题时，与会人员应主动回避。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中共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次会议参加人员**

年月日

一、参会委员

序号	参会委员	签到	未出席者原因说明
1			
2			
3			
4			
5			

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应到参会人员：人 实到参会人员：人

序号	部门	签到	未参加者原因说明
1			
2			
3			
4			
5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 中共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会议纪要

XXXX 年第 XX 期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签发：刘建强

领导签字：

XXXX 年 XX 月 XX 日

## 公司纪委会会议纪要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  
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标准  
纪委会会议管理办法  
(纪委议事规则)  
Q/NESCJW02—2023